

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、变更、否决提案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通知情况

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4月12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公告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和审议事项。

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5月2日下午2:30

网络投票时间：

（1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：2018年5月2日上午9:30-11:30，下午1:00-3:00。

（2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8年5月1日下午3:00至2018年5月2日下午3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3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新昌县万丰科技园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6、现场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陈爱莲女士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1、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16 人，代表有

表决权的股份数额 1,338,735,136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61.2167%。

2、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6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 1,115,353,335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51.0020%。

3、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 10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 223,381,801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10.2146%。

上述参加会议的股东中，中小股东及委托投票代理人（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管、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，以下同）共 14 名，代表股份数 231,286,647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10.5761%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，国浩律师（杭州）事务所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三、议案审议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议案，并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。

审议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 1,338,131,536 股同意，603,60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，0 股回避，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49%。

其中持股 5% 以下（不含持股 5%）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230,683,047 股同意，603,600 股反对，0 股弃权，同意股数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390%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 1,338,131,536 股同意，601,600 股反对，2,000 股弃权，0 股回避，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49%。

其中持股 5% 以下（不含持股 5%）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230,683,047 股同意，601,600 股反对，2,000 股弃权，同意股数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390%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表决结果 1,338,131,536 股同意，601,600 股反对，2,000 股弃权，0 股回避，同

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49 %。

其中持股 5% 以下（不含持股 5%）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230,683,047 股同意，601,600 股反对，2,000 股弃权，同意股数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390%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2017 年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8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 1,338,131,536 股同意，601,600 股反对，2,000 股弃权，0 股回避，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49%。

其中持股 5% 以下（不含持股 5%）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230,683,047 股同意，601,600 股反对，2,000 股弃权，同意股数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390%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2017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》

表决结果 1,338,131,536 股同意，601,600 股反对，2,000 股弃权，0 股回避，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49 %。

其中持股 5% 以下（不含持股 5%）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230,683,047 股同意，601,600 股反对，2,000 股弃权，同意股数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390%。

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8 年度对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 1,336,116,050 股同意，2,015,486 股反对，603,600 股弃权，0 股回避，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044%。

其中持股 5% 以下（不含持股 5%）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228,667,561 股同意，2,015,486 股反对，603,600 股弃权，同意股数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8676%。

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8 年度贷款计划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 1,338,130,216 股同意，3,320 股反对，601,600 股弃权，0 股回避，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48%。

其中持股 5% 以下（不含持股 5%）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230,681,727 股同意，3,320 股反对，601,600 股弃权，同意股数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385%。

8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开展铝锭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 1,338,131,536 股同意，0 股反对，603,600 股弃权，0 股回避，同意股

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49%。

其中持股 5% 以下（不含持股 5%）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230,683,047 股同意，0 股反对，603,600 股弃权，同意股数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390%。

9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与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签署<设备采购框架合同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 230,683,047 股同意，2,000 股反对，601,600 股弃权，1,107,448,489 股回避，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390%。

其中持股 5% 以下（不含持股 5%）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230,683,047 股同意，2,000 股反对，601,600 股弃权，同意股数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390%。

10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与浙江万丰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签署<设备采购框架合同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 230,683,047 股同意，2,000 股反对，601,600 股弃权，1,107,448,489 股回避，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390%。

其中持股 5% 以下（不含持股 5%）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230,683,047 股同意，2,000 股反对，601,600 股弃权，同意股数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390%。

1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 1,338,131,536 股同意，0 股反对，603,600 股弃权，0 股回避，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49%。

其中持股 5% 以下（不含持股 5%）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230,683,047 股同意，0 股反对，603,600 股弃权，同意股数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390%。

12、以特别决议的方式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 1,336,072,770 股同意，2,058,766 股反对，603,600 股弃权，0 股回避，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011%。

其中持股 5% 以下（不含持股 5%）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228,624,281 股同意，2,058,766 股反对，603,600 股弃权，同意股数占参与投票的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8489%。

四、独立董事述职情况

在本次股东大会上，独立董事孙大建先生、杨海峰先生、储民宏先生、王嘯先生分别向股东大会提交了《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》。该报告对 2017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次数及投票情况、发表独立意见、日常工作及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等履职情况进行了报告。《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》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国浩律师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网络投票细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六、会议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 - 2、国浩律师（杭州）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- 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5月3日